

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
- 委托理财金额：10,000 万元人民币
-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：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
- 委托理财期限：92 天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

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维力医疗”、“公司”）近日与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《交通银行“蕴通财富·日增利新享92天”理财产品协议》，使用10,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·日增利新享9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。

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公司内部履行的审批程序

2016年2月23日，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延长有效期的议案》，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，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期限为1个月至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等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。内容详见2016年2月24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公司《2016年第一

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6-014）及2016年2月3日刊载的《关于追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延长有效期的议案》（公告号：2016-008）。

二、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公司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受托方为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，公司认为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。

三、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

序号	委托方	受托方	理财产品名称	理财金额 (万元)	理财期限	预计收益 (年化收益率)
1	维力医疗	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	蕴通财富·日增利新享92天	10,000	2016.04.18— 2016.07.19	3.65%
合计				10,000		

1、本产品为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，银行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存款本金和约定的产品收益。

2、产品收益的计算已包含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，公司无需支付或承担其他费用，购买产品无需提供履约担保。

四、风险控制分析

公司制定了《委托理财管理制度》，公司财务部负责监督委托理财活动的执行进展，落实风险控制措施，如发现委托理财出现异常情况，及时向公司分管领导及公司总经理报告，并及时采取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五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含本次委托理财在内，公司尚未到期的委托理财金额为24,100万元，其中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金额5,600万元，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金额18,50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4月13日